

附件 2

2025年度苏州大学青年志愿服务 先进集体和个人申报说明

一、奖项设置

本次评选表彰设集体奖和个人奖。具体奖项为：苏州大学青年志愿服务优秀组织、苏州大学优秀青年志愿者、苏州大学十佳青年志愿者。

二、参评条件

本次评选表彰的参评范围：2025年全校志愿服务中涌现出的优秀青年志愿者集体、个人，特别是在文明校园建设以及实施乡村振兴、社会创新治理、“惠寒”社区青春行动、七彩假期志愿服务、助残“阳光行动”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（含中国青年志愿者研究生支教团）、江苏省大学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计划、大型赛会等重大志愿服务项目中表现突出的集体和个人。近2年内获得过同一类奖项表彰的集体和个人，不得申报同一奖项。

1.苏州大学青年志愿服务优秀组织：

（1）具有一定规模和影响力、在志愿服务重点工作中成绩突出的青年志愿服务集体（青协分会不参与该专项评选）。

（2）成立1年以上，组织健全，制度完善或为大型活动、抢险救灾等提供临时性、突击性服务的集体。

（3）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活动，服务领域明确，队伍基本稳定，服务记录规范。

(4) 注册志愿者人数不少于 20 人，人均完成志愿服务时长 30 小时以上。

(5) 志愿服务活动成效显著、有创意、可评估、可持续，具有健全的组织体系和规范的管理制度，在校内外有较好的反响。

2. 苏州大学优秀青年志愿者：

(1) 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理想信念坚定，道德品质高尚，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；

(2) 积极践行志愿服务精神，长期坚持开展志愿服务。

(3) 具备参加志愿服务活动及项目相适应的优良素质，遵守青年志愿者活动管理规章制度。

(4) 2025 年度参加志愿服务时长累计 48 小时以上。

3. 苏州大学十佳青年志愿者：

(1) 符合苏州大学优秀青年志愿者所有条件。

(2) 常态化参与志愿服务活动，年度志愿服务累计时长在学校前列，在志愿服务方面有突出表现，能够引领学校志愿服务新风尚，个人事迹在校内外有较好的反响。

三、评选程序

1. 申报要求：

各单位根据本单位 2025 年度志愿服务工作开展情况，积极组织做好申报工作，并做好参评集体和个人的资格审查及推荐工作。

2. 申报材料：

(1) 填写相关申报表（见附件4.1-4.2）、汇总表（见附件4.3）。

(2) 撰写 1000 字以内事迹材料。

(3) 申报“苏州大学青年志愿服务优秀组织”的集体需要提交 5 张反映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情况的电子照片，**照片大小不得低于 1M。**

3.申报数量：

(1) 各单位可推荐 0-1 个苏州大学青年志愿服务优秀组织，由校团委、校青年志愿者协会根据申报材料进行评选；

(2) 各单位可根据《2025年度苏州大学优秀青年志愿者评选名额分配表》（附件4.5）推荐苏州大学优秀青年志愿者，校团委、校青年志愿者协会将根据申报材料进行评选；

注：各学院（部）评选名额根据本单位在读学生总人数（本科生人数及研究生人数）进行分配。

(3) 各单位可从“苏州大学优秀青年志愿者”申报人选中推选 0-1 名（苏州医学院可推荐 0-2 名）参选“苏州大学十佳青年志愿者”，由校团委、校青年志愿者协会组织答辩（参见附件4.4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，根据申报材料及答辩情况进行综合评判。

4.资格审查：

各单位需对参评对象进行资格审查，并在推荐单位进行不少于 3 天的公示。

5.公示和表彰:

校团委将通过通知发文、团委网站和新媒体平台公示、公布获奖集体和个人名单，授予表彰对象荣誉证书。